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垃圾焚烧发电炉渣综合利用升级改造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垃圾焚烧发电炉渣综合利用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项目投资概述

随着公司子公司大同富乔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同富乔”）垃圾焚烧发电二期项目于上半年投产运营产生炉渣固体废物增加，为更充分利用资源、满足产能需求以及提升项目效益，大同富乔拟以自筹资金不超过 5,500 万元对原炉渣综合利用项目进行升级改造，进一步提升协同处置固体废物能力和产业链竞争力，推进城乡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产业化”处理，实现循环经济与资源综合利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项目投资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项目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炉渣综合利用升级改造项目
- 2、项目地点：大同市云冈区西韩岭乡马辛庄村东（大同富乔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内）
- 3、项目投资额及资金来源：本次项目总投资估算 5,021.4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

4、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5、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拟对一条日处理 500 吨炉渣生产线和一条免烧砖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改造完成后可年处理生活垃圾焚烧后炉渣 16.5 万吨以及生产机制砂、免烧砖等。

6、项目建设期：根据项目的预计规模、建设内容等确定，项目建设工期预计 6 个月。

三、对公司的影响以及风险提示

本次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协同处置固体废物能力和产业链竞争力，实现循环经济与资源综合利用，提高公司经济效益，促进公司环保新能源业务良性稳健发展。

本次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大同富乔自筹资金，项目的实施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在本次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市场风险、技术风险、资金风险、环保及建设风险等导致无法实现预期目标的风险。公司将根据本次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积极采取相关措施予以防范和控制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